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 陈丽花

作为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为宗旨，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及时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

现将本人 2022 年度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按时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存在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独立、客观、审慎地作出判断并行使表决权。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情况如下：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6	1	5	0	0	否

本人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也未发现有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均投了赞成票，无反对、弃权的情形。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本人现场出席会议2次。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对公司现场调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利用参加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时间对公司现场进行实地考察，亦通过会谈、电话、视频会议、微信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经营管理层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对外投资、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同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此外，本人积极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公共媒体、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营动态。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各专门委员会工作。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并认真履行召集人及主任委员的相应职责，对公司的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认真审核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及会计报表、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对内部审计情况进行了检查并对外部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对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进行评估总结；认真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并根据自己的专业经验提出相关建议，监督并促进公司合规运作。

四、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对2022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核查，与其他独立董事一起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2年度，本人就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22年01月04日	董事长辞职	同意
2022年01月11日	1、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撤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决议	同意
2022年01月27日	1、聘任副总经理 2、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同意
2022年04月27日	1、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2、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事前认可
2022年04月27日	1、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2、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3、利润分配预案 4、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5、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公司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7、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 8、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 9、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2021年度薪酬情况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 10、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	同意
2022年08月24日	1、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 2、对外担保情况说明	同意
2022年12月23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同意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信息披露，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性进行监督，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要求公司及相关工作人员认真、耐心接

待投资者，公司须与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保证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平等、公开，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2、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监督

本人积极通过多种途径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本人均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六、其他事项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或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七、联系方式

陈丽花电子邮箱：njclh@nju.edu.cn

2022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切实履行职责。本人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任期届满，自2023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衷心感谢公司经营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对本人任职期间工作的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祝愿公司未来发展越来越好，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陈丽花

2023年4月23日